

## 切結書

立切結書人:班級:\_\_\_\_\_ 座號:\_\_\_\_\_ 姓名:\_\_\_\_\_

本人參加「113 學年度臺北市傑出市長獎」校內評選，若經複選審查委員會審查通過獲獎，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及校內畢業生畢業獎項評選要點規定，不得再兼領學業總成績優良獎項。

此致

上海台商子女學校

學生:\_\_\_\_\_ (親自簽名)

學生家長:\_\_\_\_\_ (親自簽名)

立書日期: 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 日